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罗山县组织史资料

(1925—1987)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罗山县组织史资料

(1925~1987)

中共河南省罗山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罗山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河南省罗山县档案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1年·郑州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罗山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河南省罗山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罗山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河南省罗山县档案局

责任编辑 张志林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罗山科技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1/16 印张：13.25 字数：282千字
1991年4月第1版 1991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000册 定价：15.00元

ISBN 7-215-01485-1/D·264

总编审 杨道友

主 编 刘传华

副主编 王道秀

编 辑 徐明宗 李培福 朱基学 张乃昌
汪宗柏 徐明升 高继银 方亚平

前 言

《中国共产党罗山县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央、省、地委有关征编中共组织史资料的指示精神编写的。是一部比较系统地反映罗山县党组织创建和发展的资料书，是党史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一部传世之著。书中详实地记载了罗山县1925年8月至1987年11月，党的组织及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组织机构演变和各级负责人的更迭情况。可以从不同的历史阶段看出罗山党组织发展壮大过程，看出组织路线和干部政策的某些特点。为今后查阅组织工作的历史资料提供方便，为当前干部体制改革和今后史学工作者研讨提供借鉴。

本资料对于研究党的历史，总结罗山建党62年来的经验，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对于加强党的建设，做好新时期党的各项工作；对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端正党风、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对于坚持改革开放的方针，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编纂本资料，我们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按照中央“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工作方针，坚持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经过查阅大量的历史档案、资料，走访、函调数百名熟悉情况的老干部，又经过反复地甄别、核准资料和认真地编纂、修改，力求作到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历史原貌。

由于本资料年代久远，涉及面广，情况复杂，历史资料不全，加

之编纂人员少，水平有限，尽管我们作了最大的努力，但难免出现遗漏和这样或那样的错误，恳请读者批评指正，以便纠错补漏，使之进一步充实、完善。

编 者

1990年10月

凡 例

一、本资料按建国前后两个阶段，采用两种编纂体例。建国前的组织史资料合编，分为“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四章，每章按党、政、军、群团组织系统设节。同一时期内有几个边区县的，以县级单位设节，节内按党、政、军、统、群系统分目编写。建国后的组织史资料分编，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按党、政、军、统、群系统的党组织设节。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的行政组织资料，按系统列编，附在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

二、本资料时限：上起于1925年8月，下止于1987年11月。

三、收录范围：主要限于县和区（乡或镇）两级党委和政府及县辖一级组织机构。

（一）建国前，党的创建及大革命时期收录到党支部正、副书记；土地革命至解放战争时期收录到县委委员、常委、正副书记及工作部门的正、副职，区（乡）级党、政组织正、副职，县级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组织正、副职。

（二）建国后，党的系统收录到县委委员、常委、正副书记，县委工作部门及乡（镇）党委正、副职；县级“人大”、“政协”、政府及行政一级机构的党组、党委的正、副职；县级军事、群团党组、党委的正、副职。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后，收录到常委以上；政权系

统收录到县长、副县长，局长、副局长，乡长、副乡长；县“人大”常委、“政协”组织收录到正、副主任、正副主席及县级军事、群团组织的正副职。

按有关规定，企、事业单位不予收录

四、各级领导人的名字，一律采用常用名，不注别名、化名。同一级干部的排列，按任职先后顺序。

五、有些干部任职，既有地委组织部的通知，又有县委的通知，本资料采用最早的通知。个别干部任职时间短，尚未向群众公布，本资料以文件通知为准，予以收录。

六、“文化大革命”时期，在所谓“踢开党委闹革命”的浪潮中，罗山县党、政组织机构于1966年冬全部瘫痪，各级干部任职一般截止到12月底。

七、干部任职时间与机构起止时间一致者，其名录后不注任、离职时间；中途任职到机构终止的，只注任职时间；中途离职的注离职时间；中途任职又离职，注任离职时间。

八、因犯各种错误被撤、免职务的，均不作注释。此类情况，另注附本存查。

总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 (1921.7~1927.7)	(7)
一、中共罗山县宣化店东峰庵支部.....	(8)
二、中共罗山县特别支部.....	(8)
第二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7.7~1937.7)	(9)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0)
一、中共罗山县宣化店东峰庵支部.....	(10)
二、中共罗山县特别支部.....	(10)
三、中共罗山县委员会 (工委)	(10)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3)
一、罗山县工农兵革命委员会.....	(14)
二、罗山县苏维埃政府.....	(14)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15)
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	(18)
第三章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21)
第一节 中共罗山县委员会.....	(23)
一、中共罗山县工委.....	(23)
二、中共罗山县委员会.....	(23)
三、中共罗山县委员会.....	(23)
四、中共罗山县委员会.....	(24)
第二节 中共信 (阳) 罗 (山) 边县委及其所属政权、军事机构.....	(24)
一、县委领导机构.....	(25)
二、政权组织.....	(26)
三、地方军事组织.....	(26)
第三节 中共罗 (山) 南县委及其所属政权、军事机构.....	(27)
一、县委领导机构.....	(27)

二、政权组织·····	(28)
三、地方军事组织·····	(29)
第四节 中共淮南县委及其所属政权、军事机构·····	(30)
一、县委领导机构·····	(30)
二、政权组织·····	(31)
三、地方军事组织·····	(31)
第四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8~1949.10) ·····	(33)
第一节 中共罗山县委及其所属政权机构·····	(33)
一、县委领导机构·····	(33)
二、政权组织·····	(34)
第二节 中共罗(山)礼(山)县委·····	(34)
第三节 中共信(阳)罗(山)边县委及其所属政权、军事机构·····	(35)
一、县委领导机构·····	(35)
二、政权组织·····	(35)
三、地方军事组织·····	(35)
第四节 中共罗山县委及其所属政权、军事、群团组织·····	(36)
一、县委领导机构·····	(36)
二、政权组织·····	(36)
三、地方军事组织·····	(37)
四、群团组织·····	(37)
第五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39)	
第一节 县委领导机构、工作部门及下级组织·····	(41)
一、县委领导机构·····	(41)
二、县委工作部门·····	(45)
三、区、乡(镇)公社党组织·····	(48)
第二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54)
第三节 军事系统中的党组织·····	(55)
第四节 群团系统中的党组织·····	(56)

第六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57)
第一节 县委领导机构、工作部门及下级组织	(59)
一、县委领导机构	(59)
二、县委工作部门	(61)
三、公社(镇)党组织	(62)
四、政权机构中的党组织	(65)
第二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组织	(65)
第七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1)	(67)
第一节 县委领导机构、工作部门及下级组织	(69)
一、县委领导机构	(69)
二、县委工作部门	(72)
三、乡(镇)党组织	(75)
第二节 中共罗山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81)
第三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81)
第四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组织	(81)
第五节 统战系统中的党组织	(82)
综合统计资料	(83)
一、罗山县历届党代会简介	(83)
二、罗山县中共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89)
三、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91)
四、党群系统、国家机关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93)
五、历任县委书记一览表	(95)
河南省罗山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97)
河南省罗山县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163)
河南省罗山县统战系统组织史资料	(171)
河南省罗山县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	(175)
后记	

概 述

罗山县位于河南省南端，大别山北麓。北至淮河，南连湖北省大悟县，东与光山县隔河相望，西同京汉铁路毗邻。县辖18个乡（镇）284个行政村，总面积2065平方公里，现有人口62万。

罗山是鄂豫皖苏区组成部分，也是红二十五军长征时的出发地。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革命武装在这块土地上同敌人进行过长期的英勇斗争。罗山有成千上万的英雄儿女为中国革命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

大革命时期，罗山进步青年学生尚钺、郑新民等利用寒暑假期间创办青年学社，出版《三日报》，宣传进步思想，对广大青年进行启蒙教育，为罗山党的创建作了思想准备。

1925年春，罗山进步青年陈孤零在信阳第三师范首批加入中国共产党，并选为“信阳党团独立支部”委员。之后，郑新民、胡日新等也相继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秋，罗山建立了第一个党的组织机构——中共罗山县宣化店东峰庵支部^①。

1926年10月建立中国共产党罗山县特别支部。1928年3月，在豫东南特委的直接指导下，召开了中国共产党罗山县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中共罗山县委员会。县委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八

^①原罗山县所属宣化店、姚家畈、丰家店、唐店、彭城店、毛家集一片，509.55平方公里，于1933年1月划归新置的湖北省礼山县（今大悟县）。

七'会议"精神,积极发展党的武装、开展武装斗争。1929年8月,先后在宣化店、青山、潘新、周党等地发动了10多次农民武装暴动,夺取了大量的枪支弹药,建立了罗山地方军事组织。从此,党领导的革命武装同反革命武装展开了针锋相对的斗争。

正当党领导的罗山革命群众运动蓬勃开展的时刻,1931年9月,张国焘为排除异己,在整个鄂豫皖苏区搞“大肃反”,罗山县县、区、乡领导干部和地方武装班长以上的干部几乎全被杀害,许多组织机构被弄得有名无实、革命力量受到惨重的损失。

1932年10月,在张国焘的错误思想指导下,鄂豫皖第四次反“围剿”遭到失败,红四方面军被迫向川陕地区转移。留下坚持斗争的红二十五军,于1934年11月奉命从罗山铁卜何家冲出发长征。红军主力撤走后,国民党用十分残暴的手段对苏区进行反复“清剿”。地方民团、反共团、清乡队、铲共义勇队等五花八门的反动武装卷土重来,到处烧杀洗劫,整个苏区笼罩在白色恐怖之中,革命运动转入低潮。罗山党、政组织机构处于解散和半解散状态。县、区、乡干部被迫转入地下,组成党、政、军合一的武装便衣队,继续顽强地与敌人周旋。

“‘七七’事变”后,经过中国共产党的努力,实现了国共合作,共同抗日的新局面。罗山县委不失时机地利用这一有利形势,积极进行党的建设,发展抗日武装。为便于开展抗日斗争,罗山地区曾先后划分为四个县委管辖。即:中共罗山县委,中共信(阳)罗(山)边县委,中共罗(山)南县委(后改为罗礼县委),中共淮南县委。同时建立了信(阳)罗(山)边、淮南、罗(山)礼(山)县抗日民主政府。革命武装力量也得到很大发展。各县均建立了抗日游击大队,

积极从事抗击日军、惩办汉奸、反击国民党顽固派的武装斗争。

1939年5月，国民党积极推行“溶共、限共、防共、反共”的反动方针，公然破坏国共合作。同年6月初，国民党驻罗山第四游击纵队司令黄瑞华下令用一大队兵力袭击罗南县委及其所属抗日游击队，逮捕并活埋县委书记杨厚益等5人。国民党罗山县党部书记冯苞如、中统特务尚梦祥等指使其部属任意搜捕、刑讯共产党员。罗山县委书记张霁辰、共产党员雷效曾、李英俊等惨遭杀害，党的组织受到很大破坏。

日本投降后，国民党迫不及待地发动了反革命内战。1946年春，调集30万大军对共产党领导的中原部队进行层层包围，妄图一举全歼。6月，中原部队奉命突围，罗山县党、政干部随军北上。留下坚持斗争的少数人只能隐蔽在深山老林，昼伏夜出，待机行动，斗争环境十分艰险。1947年，刘伯承、邓小平大军千里跃进大别山，信（阳）罗（山）边党组织才有了新的发展。

1949年3月，罗山全境解放，饱受旧社会磨难的罗山人民，终于迎了解放后的第一个春天。

建国后，党、政领导机构及其工作部门迅速建立和健全。为了巩固新生的革命政权，县委积极领导全县人民开展轰轰烈烈的剿匪、反霸、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和“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漏税、反盗窃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和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在翻身后工农群众的热情支持下，1953年胜利结束了上述运动。1956年基本完成了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根本上消灭了阶级剥削制度。通过激烈的阶级斗争锻炼，培养造就了一大批工农干部，加强了党的建设，进一步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新政权。

1956年5月，罗山召开了解放后的第一次党代表大会，新的县委认真执行中央关于“综合平衡，稳步前进”的建设方针，各方面都取得了长足的进展。1957年，在上级党委统一部署下开展的反右派斗争中，犯有扩大化的错误，造成了不良后果。1958年在全国“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县委受“左”倾错误思想影响，在领导经济建设中，夸大了主观意志的作用，违背客观规律，提出了一些超越罗山县实际的奋斗目标，采取了一些过“左”的措施，用强迫命令的手段去完成幻想的高指标。在农村取消等价交换、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分配原则，搞“一平、二调、三收款”，“大办钢铁”、吃“大锅饭”。导致共产风、浮夸风、特殊风、瞎指挥风、强迫命令风泛滥成灾，破坏了农村生产力、造成了严重后果。在震惊全国的“信阳事件”中，罗山县是重点县之一，后果严重，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受到重大挫折，极大的挫伤了广大干部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1959年，在上级党委部署下开展的“反右倾”斗争，使党内的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害。由于“大跃进”和“反右倾”的错误，加上当时的自然灾害，使全县国民经济连续三年出现严重困难，人民生活受到重大损失。

1961年春，县委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实行紧缩机构，“精兵简政”，加强调查研究，提高尊重客观规律的自觉性，制定了一系列基本符合罗山县实际的具体政策和措施，领导全县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以顽强的毅力，克服种种困难，使全县国民经济得到比较顺利的恢复和发展，各项建设事业都取得了明显的好转。

1966年5月，中共中央《5.16通知》下达后，在全国范围内迅速掀起的“文化大革命”运动给党和人民带来了严重灾难。罗山也和全国各地一样，深受其害。运动开始不久，党的各级组织普遍受到冲

击，一大批领导干部被作为“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进行批斗，有的甚至致残、致死。党员被迫停止组织生活。1967年受上海“一月风暴”影响，群众组织夺权之风迅速波及全县，继而群众组织之间的对立和斗争日趋激烈，全县陷入混乱状态。1967年2月，县人民武装部奉命实行“三支两军”，对维持工农业生产、稳定局势起了积极作用。1968年1月，经上级批准，成立了罗山县革命委员会，取代了原县委、县人委的一切职权。1970年1月，成立了中共罗山县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继续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理论，大搞“清理阶级队伍”、“一打三反”、“斗批改”等运动，极左思想盛行，大批党政干部继续受到批判斗争或下放劳动改造。1970年12月，中共罗山县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罗山县第三届委员会，各级党组织也相继恢复，但在理论和路线方面继续执行“左”的方针。在“批林批孔”、“反击右倾翻案风”等运动中再次批斗了一些党政领导干部。

1976年10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胜利，结束了历时十年之久的“文革”内乱，罗山同全国一样，从此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广大干部和群众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各项改革和建设工作，揭发批判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罪行。但由于受到“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的错误方针的影响，使党的各项工作在两年时间内处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1979年初，县委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的马克思主义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组织路线和一系列重大的方针政策，迅速实现了把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为适应新形势发展的需要，逐步恢复和建立健全了党、政、群团组织。根据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为历次政治运动中造成的冤、

假、错案进行了复查平反，解决了大量历史遗留问题，清查了混入革命队伍中的“三种人”（打砸抢分子、靠造反起家 and 帮派体系严重的人）。县委根据1979年4月中央提出的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认真纠正前两年经济工作中的失误，清理长期存在的“左”倾错误影响。在农村推行了各种形式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贯彻了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政策，发展农副业和多种经营，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群众的积极性，粮食产量空前猛增。

1980年12月，中共罗山县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罗山县第四届委员会，新一届县委遵照党的“十二大”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加速了政治、经济体制改革，撤销了县革命委员会和人民公社体制，建立县、乡人民政府，实行党、政分开，充分发挥群团、统战组织的作用。并十分注重提高干部素质，逐步实现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选拔了一大批年富力强的中青年干部，充实各级领导岗位，使干部队伍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60多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罗山人民走过了伟大而又不平坦的道路。在漫长的征途中，有无数革命先烈的忠骨作为新中国的奠基石，常年埋在地下，他（她）们的英名和业绩将千古流芳。

“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在社会主义建设日新月异的今天，在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推向高标准的时代，千万不能忘记过去，应以历史的经验、教训为借鉴，发扬成绩，纠正错误，遵照“十三大”制订的路线、方针，艰苦奋斗，勤勤恳恳地把先烈们用鲜血浇灌的罗山大地建设得更美好。